网络安全法修正草案首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化网络安全法律责任 加大处罚力度

□ 据新华社报道

网络安全法修正草案昨天首次提请 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此次修改重 点强化网络安全法律责任,加大对违法 行为处罚力度,加强与数据安全法、个 人信息保护法、行政处罚法等相关法律 有机衔接,科学设置网络运行安全、网 络信息安全等不同类型违法行为的法律

网络安全法是网络安全领域的基础

性法律, 自2017年6月1日施行以来, 对于维护国家网络空间主权、安全和发 展利益,保护各方主体在网络空间的合 法权益, 促进经济社会信息化健康发展 发挥了重要作用。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副 主任王瑞贺在向常委会会议作说明时表 示, 近年来, 信息技术日新月异, 网络 应用更加普及, 日益融入社会生产生 活,与此同时,网络安全风险进一步凸 显,利用网络从事网络入侵、网络攻

击、传播违法信息等违法行为屡有发 生。为适应网络安全新形势新要求,加 强与网络领域相关立法的衔接协调,对 网络安全法法律责任制度作出修改完 善,加大对部分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 推动形成良好网络生态是必要的。

在完善不依法履行网络运行安全保 护义务行为的法律责任方面,修正草案 区分造成大量数据泄露、关键信息基础 设施丧失局部功能等严重情形,以及造 成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丧失主要功能等特

别严重情形,参照数据安全法有关规 定,提高罚款幅度。

在完善不依法履行违法信息处置义 务行为的法律责任方面,修正草案结合 近年来网络信息内容违法行为执法实 践,对网络运营者发现网络违法信息未 依法采取相应处置措施,或者不按照有 关部门的要求采取相应处置措施的行 为,完善处置处罚措施;对造成特别严 重影响、特别严重后果的违法情形,加 大处罚力度。



科技助力美好生活

9月5日至8日,2025世界智能 产业博览会在重庆举行。本届智博会 以"人工智能+"和"智能网联新能 源汽车"为年度主题。

智博会上,一系列与人们生产生 活息息相关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场 景闪亮登场, 让观众沉浸式感受"智 能科技让生活更美好"。

图为人形机器人在智博会上与观

新华社 图/文

反诈护民不停步!

香花桥街道织密立体防护网,守住居民"钱袋子"

青浦区香花桥街道反诈宣传工作,作为全 年常态化开展的重点工作,始终以守护辖区居 民"钱袋子"为核心目标,通过联动多方力 量、创新宣传举措,不断掀起反诈宣传热潮, 成功构建起"统筹部署、社区联动、精准劝 导"的立体反诈格局,用扎实行动为居民财产 安全筑起全年不缺位的坚固屏障。

高位统筹定方向,凝聚反诈"向心力"

近日, 香花桥街道召开防范治理电信网络 诈骗工作协调会议。会议强调,反诈工作事关 群众切身利益,必须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 任感全力以赴,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为辖 区居民营造安全稳定的生活环境。

多点宣传广覆盖,筑牢群众"防护墙"

立足全年反诈工作部署, 香花桥街道反诈 宣传队伍始终活跃在辖区各个角落,宣传人员通过发放反诈宣传单、设立临时宣传点、悬挂 醒目横幅、展示图文展板、现场答疑解惑等形 式,与居民面对面交流互动。

考虑到老年人是诈骗高发群体,宣传人员 特别用"拉家常"的方式,帮助老年朋友筑牢思 想防线。此外,街道还瞄准快递小哥驿站这一关 键阵地,让快递小哥在派送包裹的同时,同步传 递反诈知识,让反诈声音传遍辖区每个角落。

精准劝导破骗局,守住财产"最后关"

街道反诈中心建立"每日预警、快速响 机制,每日梳理中低危反诈预警人员名 单,第一时间下发给各村居反诈队员。接到名 单后,村居反诈队员迅速行动,通过电话沟 上门走访等方式,与预警人员"点对点 对接,帮助居民认清骗局本质,现场讲解诈骗的典型特点,手把手教居民识别技巧,切实增 强防范意识。这种"前端精准干预"模式, 多次成功阻止诈骗案件发生,成为守护群众 "钱袋子"的重要防线。

下一步,香花桥街道将持续总结经验、创 新宣传方式,不断巩固和扩大反诈成果,以 常态化、精细化"的反诈行动,为辖区居民 的财产安全和生活安宁保驾护航。

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二审稿 进一步明确人大相关职能

□ 据新华社报道

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昨天提请全国 人大常委会会议二次审议。草案二审稿 进一步明确人大相关职能, 更好落实宪 法的规定和精神, 体现国家发展规划的 权威性,推动依法编制、审查和批准、 实施、监督国家发展规划。

今年4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 第十五次会议对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进 行了初次审议。提请当日常委会会议审 议的草案二审稿对篇章结构作适当调整 并充实有关内容。一是将第二章"国家 发展规划的制定"分为"国家发展规划 的编制"和"国家发展规划的审查和批 准"两章,在"审查和批准"一章中增 加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专门委员 会在国家发展规划的审查和批准中的有

关职责和程序规定。

二是将草案一审稿第三章"国家发 展规划的实施"中有关国家发展规划监 督的内容单独作为一章并增加有关规 定,明确财政经济委员会和有关专门委 员会承担国家发展规划实施监督的具体 工作,完善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国家发 展规划中期评估报告的程序。

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具有重大 创新和引领意义。为强化理念引领,草案二 审稿增加"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规定。

为对我国规划体系的构成以及各类 规划的定位及相互关系适当予以明确, 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国家建立"以国家 发展规划为统领, 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 础,以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的 规划体系。此外,还对草案一审稿作了 一些文字修改。

我国拟修订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规范网络空间用语用字

□ 据新华社报道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修订草案昨天 首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这 个五章 32 条的修订草案,增加对网络 空间用语用字的规范要求, 明确政府主 办的或者提供社会公共服务的互联网信 息平台中使用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当 符合国家的规范和标准。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是在各民族交往 交流交融的基础上形成的,是中华文化 的基础要素、中华民族的鲜明标识,和国 旗、国歌、国徽一样,是国家的重要象征。

修订草案明确,网络文艺节目、网络 剧、网络电影等网络视听节目,在境内销 售的商品的名称、包装、说明等,应当以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基本的用语用字; 在境内举办的国际展览、国际会议等确 需使用外国语言文字的,应当同时使用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每年9月的第三周为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宣传周;国 际中文教育应教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现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2001 年 实施以来,全国普通话普及率已超过 80%, 识字人口使用规范汉字的比例超 过 95%, 文盲率下降至 2.67%。20 多年 来,社会语言生活发生深刻变化,法律 实施面临新形势。当前,国家通用语言 文字推广普及仍不均衡, 在公共服务、 网络空间和对外交流中的使用还需进-步规范,语言文字工作还不能完全适应 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要求。因 此,有必要在认真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 上,对法律作出修改。

修订草案进一步明确行业主管部门 管理和监督本行业语言文字工作的规 定;将法律责任单设一章,明确执法部 门,细化处罚措施;对违反本法规定, 干涉他人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的,增加处罚规定;对社会关注的公共 服务行业、公共场所和设施等方面的用 语用字作了进一步规范。

此外,修订草案还明确,县级以上 人民政府应当将语言文字事业纳入国民 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规划,将语言文字 工作所需经费列入本级预算, 并规定国 家加强民族地区、农村和边远地区推广 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条件保障。